

成都东软学院高职学院文件

校高职院发[2021] 01号

签发人：贾骐

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关于成立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认真做好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财〔2018〕16号）精神，根据《四川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川教函〔2019〕274号）和《成都东软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实施办法》的文件精神，经院务会研究，决定成立成都东软学院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领导小组。

一、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贾骐

成 员：张小伟、李正新、廖凤玲、蔡华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领导小组职责

领导小组全面领导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工作，监督全院资助相关工作规范开展。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二日

主题词：成立 认定 小组 通知

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9月22日 印发(共印3份)